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经公司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5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 788.88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759.79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 759.79 万元。

2.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一）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内容及日期

随着公司业务发展，结合公司产品型战略的转型，BT 项目新增业务逐年减少，BT 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包含长期应收款及应收账款）内部结构发生显著变化，长期应收款余额占比逐渐下降，应收账款余额占比持续上升。公司原有计提模型将 BT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合并考虑，对该组合整体采用相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该模式已无法公允反映当前组合的信用风险特征。

为遵循会计谨慎性原则，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并参考同行业案例，对 BT 业务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模型及比例进行优化。

公司自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执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二) 变更前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估计

1.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

核算模式：公司将 BT 项目的长期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合并考虑，对该项目整体应收款项（包括长期应收款和应收账款）均视为具有相同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具体计提方法为：

①对于按期回款的 BT 项目，因其信用风险较低，按照 1%的比例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②对于延迟回款的 BT 项目，在 1%的信用损失率之外增加时间价值损失（具体见下表），计算其预期信用损失。

③个别单项认定的项目，按照预计回款额与账面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公式：

$$a = 1 - \frac{1 - 1\%}{(1 + r)^t}$$

a 为损失率，t 为逾期年数，r 为同期贷款利率

公司使用 5 年期贷款利率 4.75%作为同期贷款利率，计算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备注
1 年以内	$1 - (1 - 1\%) / (1 + 4.75\%)^0 = 1.00\%$	视为按时回款，未逾期，t 取 0
1—2 年	$1 - (1 - 1\%) / (1 + 4.75\%)^1 = 5.49\%$	视为延迟回款，逾期 1 年，t 取 1
2—3 年	$1 - (1 - 1\%) / (1 + 4.75\%)^2 = 9.77\%$	视为延迟回款，逾期 2 年，t 取 2
3—4 年	$1 - (1 - 1\%) / (1 + 4.75\%)^3 = 13.87\%$	视为延迟回款，逾期 3 年，t 取 3
4—5 年	$1 - (1 - 1\%) / (1 + 4.75\%)^4 = 17.77\%$	视为延迟回款，逾期 4 年，t 取 4
5—6 年	$1 - (1 - 1\%) / (1 + 4.75\%)^5 = 21.50\%$	视为延迟回款，逾期 5 年，t 取 5

2.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

核算模式：公司基于谨慎性要求，同时参考同行业常见实践，优化了对 BT 业务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评估模型及计提比例。具体如下：

①长期应收款（BT 业务形成）：单独区分，因其合同收款期未到，视为未发生信用减值迹象，按整个存续期 1%的固定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

②应收账款（BT 业务形成）：基于历史信用损失经验，使用迁徙率模型计算其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
1—2 年（含 2 年）	15%
2-3 年（含 3 年）	20%
3—4 年（含 4 年）	25%
4—5 年（含 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③对于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单项应收款项，仍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的计提方式，更贴合公司当前业务实际，更精准反映 BT 业务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水平，客观、公允地列报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提升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可靠性与相关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测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5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 788.88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759.79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 759.79 万元。

2. 会计估计变更日前，假设公司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运用在过往年一个年度（2025 年度）财务报告中，经公司测算，公司 2025 年度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 1,479.61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减少 991.48 万元，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减少 991.48 万元。

三、审批意见

1.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结合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

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管理需求。公司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委员签字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2.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